

广东每通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每通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3月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2月26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逸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1000万整，贷款期限为一年。

2、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办法，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1000 万整，公司实际控制人熊逸民及其配偶徐淑红、公司董事肖乐欣及其配偶孟志丽为该项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公司股东珠海天秦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东莞小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构关联交易。

2、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熊逸民、肖乐欣、陈小江回避表决，东莞小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陈小江、监事会主席刘翥控制的公司。

4、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办法，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的具体情况，董事会提议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广东每通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每通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每通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7日